

云南天行健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4年5月8日，安徽顺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转让方张盖群、云南皇朝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云南登帝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昆明创优贸易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四位转让方拟将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36,397,1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99.9981%）转让给安徽顺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。上述转让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，待审批通过后办理过户。

本次交易前后交易各方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姓名或名称	本次交易前		本次交易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安徽顺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0	0	36,397,100	99.9981
张盖群	19,795,189	54.3857	0	0
云南皇朝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8,367,020	22.9877	0	0
云南登帝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4,979,891	13.6818	0	0
昆明创优贸易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,255,000	8.9428	0	0

公司董事会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，上述交易将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上述转让拟向股转系统提交申请审批，审批通过后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监管认可的方式完成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云南天行健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9日